

济南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济信用办〔2018〕17号

关于全市党政机关和其他社会组织 失信问题专项治理工作进展情况的通报

有关区县政府，市经信委：

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党政机关和其他社会组织失信治理工作，近期省政府办公厅下发《关于加快推进党政机关和其他社会组织失信问题专项治理的通知》，要求所有党政机关和其他社会组织失信案件要在10月底前清零，届时未完成的，将其作为政务失信典型案例上报党中央、国务院，通报全国。市委副书记、市长孙述涛同志批示，请秘书长召开专题会议研究。9月19日，市政府召开专题会议，尹清忠秘书长部署专项治理工作，有关区县、部门的分管领导、政府办公室负责同志、有关街道、乡镇的主要负责同志参会。9月26日，省政府下发了《加快推进党政机关和

其他社会组织失信问题专项治理工作会议纪要》，市委常委、副市长卢江同志批示，要求加强工作调度，确保按时完成工作任务。根据市领导要求，现将我市党政机关和其他社会组织失信问题专项治理工作进度通报如下。

一、全市失信治理工作进展情况

截至10月8日中午12点，全市36件党政机关和其他社会组织失信问题专项治理案件中，已清理13件，剩余23件尚未清理，工作进度36.1%。其中，事业单位5件，已清理3件，剩余2件尚未清理；村委会和居委会31件，已清理7件，剩余24件尚未清理。

二、各单位失信治理工作进展情况

（一）清理工作已完成的单位。天桥区、槐荫区。

（二）清理工作有进展、尚未全部完成的单位。市中区、历下区、章丘区、历城区，工作进度分别为87.5%、66.7%、33.3%、25%。

（三）清理工作尚没有进展的单位。平阴县、高新区、南部山区、市经信委。

附件：全市党政机关和其他社会组织失信问题专项治理工作进度表



济南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市发展改革委 中国人民银行济南分行营业管理部 代章)

2018年10月10日

附件

全市党政机关和其他社会组织失信问题专项治理工作进度表

(截至10月8日中午12点)

序号	责任单位	应清理	已清理	未清理	工作进度
1	天桥	1	1	0	100.0%
2	槐荫	1	1	0	100.0%
3	市中	8	7	1	87.5%
4	历下	3	2	1	66.7%
5	章丘	3	1	2	33.3%
6	历城	4	1	3	25.0%
7	平阴	7	0	7	0.0%
8	高新	5	0	5	0.0%
9	南部山区	3	0	3	0.0%
10	市经信委	1	0	1	0.0%
合计		36	13	23	36.1%

济南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8年10月10日印发
